【建筑垃圾综合整治专刊 第6期】

【市级督导】

11月14-22日，市建筑垃圾综合管理循环利用领导小组办公室连续开展3次白天、2次夜间联合督导检查，对16区在施工地建筑垃圾规范施工和运输等情况进行检查，同时通过市建筑垃圾车辆运输管理系统对车辆运行情况进行监测。检查郊区12处工地，有4区的4个工地存在问题，其中，顺义区金宝花园北区商业金融建设项目存在土方裸露、门前道路不洁、使用无资质不达标车辆运输等问题；平谷区 1-6#办公商业楼、S1-S3#商业楼、11#南区车库（马坊镇B01-01 地块商业金融）存在未安装视频监控设备、防扬尘措施不到位、现场正在违规施工作业等问题；房山区良乡医院外科综合楼工程存在渣土消纳证过期、门前道路不洁等问题；大兴区瀛海镇DX08-0002-0304地块项目存在扬尘污染、使用无资质不达标车辆运输等问题。以上检查发现的问题均已责令各区进行处理。

18日晚空气重污染橙色预警期间，市级督导组分别对东城、西城、朝阳三个区落实预警措施情况进行检查，检查的3处工地、30条城市道路中，未发现违规施工和车辆运输建筑

垃圾情况。同时，通过市建筑垃圾车辆运输管理系统监测发现，全市范围内仅有极个别违规运输建筑垃圾车辆未落实橙色预警车辆停驶要求，相关违规车辆信息已移送所属区管理部门进行约谈整改。空气重污染期间，各区加大检查监管力度，落实橙色预警措施到位，情况良好。（市建筑垃圾综合管理循环利用领导小组办公室）

【区县动态】

领导重视，行动迅速，积极落实11月17日零时起的空气重污染橙色预警要求。西城区王少峰区长、姜立光副区长11月16日晚带队，组织区住建、市政市容、环保、城管执法、交通支队等部门对辖区重点工程进行了夜间联合检查；11月17日-18日，有关部门主管领导轮流带领2个检查小组对辖区施工工地进行检查，各工地均已按要求停止施工，未发现违规现象。**石景山区**夏林茂区长11月16日主持召开空气重污染橙色预警部署会，要求各单位立即启动预案，做到通知宣传到位、执法检查到位、督查整改到位。副区长富大鹏带队，组织城管委、环保局、城管执法局等部门分3个执法检查组，开展建筑垃圾运输专项执法检查，共检查车辆15辆，现场处罚7辆，暂扣1辆。区城管委通过微信平台，通知辖区注册的7家运输企业和办理准运许可的18家运输企业所属全部车辆禁止上路行驶，严禁从事建筑垃圾运输；区城管执法局对全区58处在施工地、25处热线举报重点点位、11处建筑垃圾运输车辆重点区域开展全面摸排和定点巡查，区住建委要求全区施工工地立即停工，高标准严格落实橙色

预警响应措施。**平谷区**汪明浩区长和李永生副区长11月17日带领有关部门对辖区重点施工工地落实空气重污染橙色预警措施情况开展检查，对个别工地土石方裸露现象进行高限处罚，责令立即整改。区市政市容委要求辖区注册的建筑垃圾运输企业车辆全部停驶停运；区城管执法监察局安排14个执法队深入工地逐一告知预警要求，每日牵头组织各部门、各乡镇、街道等部门，对重点区域和重点工程开展联合执法检查。**丰台区**17-19日橙色预警期间，将辖区划分为东、中、西三个片区，分别由住建、环保和渣土站负责对重点区域内工地加强监管，针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现场填写《施工现场检查记录单》和《空气重污染橙色预警责令整改通知单》；抽查4个运输企业，在册60台车辆全部按照橙色预警要求停止运行。**房山区**刘胜国副主管区长11月16日现场检查了环保部查处的相关问题整改情况，并组织召开了区建筑垃圾专项整治第十五次例会，要求必需强抓治超、狠抓落实、持之以恒，做好源头监管治理；各部门制定切实有效的工作方案，把综合整治任务逐级分解，定人、定位、定责、定奖惩，切实做到事事有人抓，件件都落实；多种措施加大宣传力度，邀请新闻媒体参加执法督查。（区市政市容委）

丰台区现场检查运输企业车辆停驶情况

石景山区现场封存企业车辆情况

【经验做法】

市城市管理委监测违法违规运行车辆移送属地查处。根据市空气重污染应急指挥部通知，我市于17日0时启动空气重污染橙色预警，要求全市停止土石方、建筑垃圾和渣土运输作业，相关重型车辆停止上路行驶。市城市管理委通过市建筑垃圾车辆运输管理系统，对全市正规建筑垃圾运输车辆运行情况进行监测，对未执行停驶的车辆分送各区加强许可事后监管。房山区市政市容委将未按空气重污染橙色预警要求，违规上路行驶的北京玉平顺运输限公司所属的京AU1906和京AAD079两台车辆列入黑名单，从市建筑垃圾综合管理与循环利用信息共享平台内删除，整改期为半年，期间停止为其办理建筑垃圾行政许可，同时将该违规行为移转区城管执法监察局进行查处。怀柔区市政市容委对违规上路行驶车辆所属的6家建筑垃圾运输企业进行了约谈，要求运输企业要进一步提高认识，认真落实空气重污染橙色预警车辆停驶等有关要求。通州区对空气中重污染期间违规上路行驶车辆所属企业北京华捷顺通商贸有限公司进行了约谈，要求车辆立即停运停驶，加强企业车辆管理。（市城市管理委）

海淀区四举措扎实做好橙色预警管控。一是开展巡查监控，组织三个分队对北部、东部、西部进行全方位巡查，检查工地落实建筑垃圾车辆停运情况；二是运用市建筑垃圾车辆运输管理系统与海淀区网格图像信息系统，对辖区运行的建筑垃圾运输车辆进行视频核查，对拒不执行预警要求的苏州桥地铁12号线工地，及时转住建委、城管执法局及属地依法查处；三是对巡查发现不符合地标的聚集停驶车辆，组织相关部门及属地进行宣传督导，责令车主进行整改，同时将非法改装车辆信息报送交通执法部门进行查处；四是深入在本区注册到朝阳、大兴办公的企业，现场核实车辆停运情况。橙色预警期间运用系统非现场监控和现场核查等办法，严格监管本区注册的12家企业及所属144台车辆。（海淀区市政市容委）

【简讯】

东城区11月14-25日查处一辆遗撒泄露建筑垃圾运输车辆，罚款1500元。

海淀区 11月14-25日查处违规在施工地2处，共计罚款120000元，其中，北安河回迁安置房拒不执行空气重污染应急措施，查处7辆未达标运输建筑垃圾车辆，共计罚款21000元。

丰台区11月14-25日查处11辆未办理建筑垃圾准运许可车

辆，其中，外地牌照 2 辆，共计罚款 23000 元。

房山区 11 月 14-25 日查处 7 辆未达标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其中 3 辆外地牌照车辆，共计罚款 10400 元。

怀柔区 11 月 14-25 日查扣一辆违规运输建筑垃圾车辆。

顺义区 11 月 14-25 日查处 11 辆违规运输建筑垃圾车辆，其中，5 辆未达标车辆，6 辆未办理建筑垃圾准运许可达标车辆，共计罚款 33000 元。